

開放文學 – 諷刺警世 – 枕上晨鐘 第十一回 史世無一見識奇貨

詞曰：《青玉案》 白眼紅塵，誰知假和真，英雄可惜沉淪，一腔怨氣何伸！錯將美玉指頑&，令人幾掣昆吾，牝牡驪黃之處，幸虧眼眼（睛）不昧。

卻說富公子鶴仙，已長成八歲了。當初刁仁在日，原送他在學裡讀書，卻也古怪，雖然年小，那一種舉止動靜，骨格丰姿，自有大家氣象。且性極沉靜，平日從不與街坊上孩子戲耍，閒時只獨自坐地。家中事，心裡都記得些，常常想起來，一般樣也在背地裡掉點淚。邢氏雖是個歪女人，然從小哺他乳的，終有些疼他。況且小鳳在日，十分憐惜他的。此時，刁仁死了，小鳳去了，依歸沈君章，小人心腸，只顧目前，那肯念他是個公子，只管恣意凌賤。八歲的孩子，驅使他買東買西，還叫他在店中服侍客人，裝煙點火，取水拾柴，稍有不遂，輕罵重打。邢氏起先還疼他，後來也趁著沈君章的喜怒了。初時鶴仙也不甚怕，那裡禁得起幾頓狠打，不怕你不畏懼。左鄰右舍，只知是王家的兒子，王知道是一個御史的公子，反做了驛夫的奴僕，鶴仙受了打罵，常在背後告訴人家說：「我不是王家的兒子，主家是我的奴才，他也不姓王。」那些人一時也不辨出他的話，從中有好事者，將此話來對君章道，君章把些言語支吾了。自此不獨沈君章恨之入髓，連邢氏也怒之如仇了。兩個商議妥當，決意要賣他。夜裡推他在房門外，獨自一個睡，可憐衣衫襤褸不成模樣，虧了湯氏原是老實人，性極慈善，見如此凌虐。他十分不忍，便收拾他在身邊睡。衣服破了，與他縫補漿洗。孩子管甚親疏，只知疼他的，便是好的。自此又過了一年，鶴仙卻實九歲了。忽然一日，州裡兩個衙役，送個客人來下店，卻是州官的朋友，姓史，名青，字世無，江南徐州人。家資巨萬，四十以外年紀，少年時遂叨鄉薦，因無意功名，三十之外絕不會試，為人胸襟灑脫，仗義疏財，有魯子敬、孔北海之風。性好山水之樂，因打從河南北，直轉到高唐。那州官要留他在衙內，世無原非為抽豐而來，不過想住幾日，看看高唐風景。所以不欲在內，情願在店裡。只因沈君章的店房，高大潔淨，所以送他來。一行主僕三人，沈君章加意奉承是不消說。忽一日，君章托朱小泉覓主要賣鶴仙，小泉說妥了本地一個鄉紳人家，要買個小廝，在書房裡伺候，就領了一個管家來看。君章領出鶴仙，正在那裡看，適值史世無在州裡赴宴回來，見三四個人圍看孩子，因注目將那孩子來一看。原來此老精於風鑿，但見他生得天庭高聳，地角方圓，目秀眉清，神光代目，暗付何以有此寧馨兒，長來必是廊廟之器。可惜沉埋在此！遂問道：「此子何來？」君章答道：「是一個敝親的兒子，他父親已亡，其母寡居，欲要賣他。因城裡田老爺家要，著管家在此看。」世無因問他姓甚，君章道：「姓王。」世無又問：「如今田老爺家，看得中否？」君章道：「嫌太小，不要！」世無聽了，便歸到房裡，喚家人史義，吩咐道：「你請王人家來說話。」史義即去，叫了君章進來，世無遜他坐，君章讓他是官府的鄉親，死也不肯，世無再三遜他，方才坐下。世無道：「你們這孩子，果要賣麼？」君章道：「果然！」世無道：「我實對你說，此子我愛他，可惜與人家為奴僕，我年近五旬，尚未有子，欲繼他為螟蛉。願送白銀二十兩，酬他之母，相煩去說一說。」君章見許了二十兩銀子，便滿口應承道：「爺既愛他，不必問得，悉如尊命便了，只怕此兒收福。」世無恐他返悔，便道：「既如此，你叫我母寫入帖子與我為憑，言定與我為嗣，後來不許歸宗了。」君章道：「這個自然。」便去央對門一個教書先生，寫了帖子來，雙手交把世無。世無收了，叫史義兌了二十兩銀子，交他君章收了，就去領出鶴仙來拜父親。卻也古怪，那鶴仙，一則因日常受苦不過，聽見有人過繼為子，心上也巴不得離此地；二則也是機緣湊合，見了世無，竟像一向認得的，毫不怕生。問他話，一一回答，說得井井有條。喜得個世無竟如拾了一件至寶！即取名廷偉。次日買些綢緞，與他做衣服，渾身換過。常言道：佛要金裝，人要衣服！此時又另是一番相貌了。正是：

豐城有劍塵埋土，不遇張華那得知！

那州官知道，也來賀喜，請他父子赴席。世無得了廷偉之後，喜之不勝，也無心在高唐州住了，急急別了州官，收拾行李，帶了廷偉，起身回家。一路上，免不得受些曉風殘月，淡雨濃霜，作客的人勢所必有。不則一日，已到家中。

原來世無一妻一妾，正妻王氏無出，妾朱氏止生一女，乳名雲姐，年方九歲。當下各相見了，世無領過廷偉，說明所以，令他拜了王氏、朱氏。廷偉比雲姐大兩月，也著他二人見了禮。王氏見廷偉生得清秀，也自歡喜。世無就請了一個姓韓的先生，是〔當〕地秀才，學問甚高，在家教廷偉的書。廷偉天生資質，聞一知二，先生亦甚愛他。

光陰荏苒，忽然長成，至十四歲了，先生替他取了一字，曰「書蘊」。是時不獨舉業大進，而且詩詞俱擅。是年文宗案臨歲試，廷偉縣府考，俱叨前列。及至進院，早早完了卷，求宗師面看。宗師一見他少年飄燁，先已歡喜，及接他卷子，細細看完了，喜動眉宇。說道：「你年少，只怕是計誦來的。天色尚早，本院要面試你一篇，若果文氣一樣，定然取你。」廷偉道：「求老爺命題！」宗師遂出「吾十有五」一句，叫他就堂上做。日未下山，廷偉已完篇。送上宗師，宗師見他敏捷，業已稱奇。看至起股道：「十五以前，聰明悉淡，當識見之未凝，則亦渾然一吾耳！俎豆嬉游，孰解舒長之歲月。十五以後，徵邁靡涯，正憤樂之遞至，則亦皇然一吾耳！晦明寒暑，無非黽勉之居諸。」看完了，即大加贊賞道：「好似此童年，有此養到之筆，宿儒所不及也。」遂問今年幾歲，廷偉答道：「十四歲了。」宗師花把卷面上圈了三圈，面許取了第一名。廷偉叩謝了出場。到家將場中事，告訴了世無，世無大喜。及至發案，果然史廷偉是案首，闔家喜個不了，世無自以為有眼力不差。廷偉參謁之後，拜了客，免不得親朋一番賀喜，闔群人沒一個不誇贊世無螟蛉得這樣一個好兒子。彼時就有人來與廷偉作伐，〔也俱〕辭年紀尚小，概不許允。只因世無久有念頭，要將雲姐配他，以繼子而為贅婿，又親熱些。此乃與妻妾們私議的話，所以不另議婚姻。那雲姐是年也十四歲了，長得柳眉杏臉，齒白唇紅，腰之細，羞說小蠻態之媚，慢誇飛燕，真個是行來入畫，一見魂銷！世無亦嘗教他讀書寫字，故爾粗知筆墨，夫婦珍愛，不啻明珠。此時，亦有許多人來求親，世無也俱辭絕。雲姐身邊有個侍兒，比雲姐大一歲，名曰紫簫，性極聰慧，他仍然在老主母房中。聽得要將雲姐匹配廷偉的話，即至房告訴雲姐，又說：「大相公與小姐，正是郎才女貌，天生的一對兒，可不是小姐莫大之喜。」雲姐道：「婚姻事，自父母主張。未知真假，我是個閨女家，怎麼你這丫頭，把這話私告訴我，甚為無禮。下次如此，我必對奶奶說，決不怪怨！」紫簫便不敢則聲。那裡知道，雲姐平日雖極端莊，與廷偉兄妹間從不戲耍，然心中亦甚愛他才貌。此時口雖發作丫鬢，心裡亦但願如此。此乃大概閨閣中女子，無有不愛慕才貌大夫的私心，亦不獨雲姐而然也！

評：

廷偉始為公子，中為管腳的所使，皆天使之然也。然雖天使之然，而君章之與刁仁，先稱莫逆，後盜其妻，賣其女，殺其身，刁仁應皆受此報。不該以貴宦之子，視為幾貨，以質易為人也。及看廷偉之采芹入泮，方知天產奇人，定不埋沒於流俗也。